

# 农银汇理金鸿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5年第4季度报告

2025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42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19,351,696.4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短期债券，并控制投资组合久期，力求在承担较低风险和保持组合较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健增值。 1、债券投资策略：（1）合理预计利率水平（2）灵活调整组合久期（3）科学配置投资品种（4）谨慎选择个券（5）信用债投资策略。 2、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4、未来，随着市场的发展和基金管理运作的需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改变投资目标的前提下，遵循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适当程序后，相应调整或更新投资策略，并在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公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1 年以下）指数收益率 $\times$ 80% +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 $\times$ 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A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240	01428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60,267,891.71 份	1,059,083,804.72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0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A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41,568.34	4,484,860.57
2. 本期利润	2,646,449.48	5,837,481.19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8	0.0045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02,010,968.55	1,150,778,843.9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07	1.086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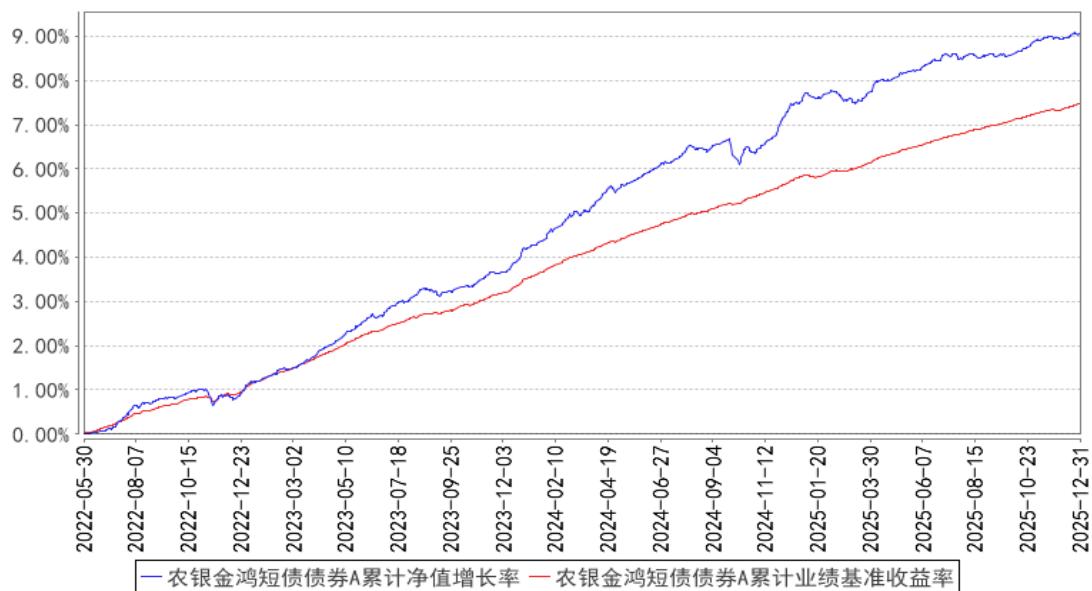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5%	0.01%	0.37%	0.01%	0.08%	0.00%
过去六个月	0.56%	0.02%	0.76%	0.01%	-0.20%	0.01%
过去一年	1.37%	0.02%	1.55%	0.01%	-0.18%	0.01%
过去三年	7.87%	0.03%	6.34%	0.01%	1.53%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7%	0.03%	7.48%	0.01%	1.59%	0.02%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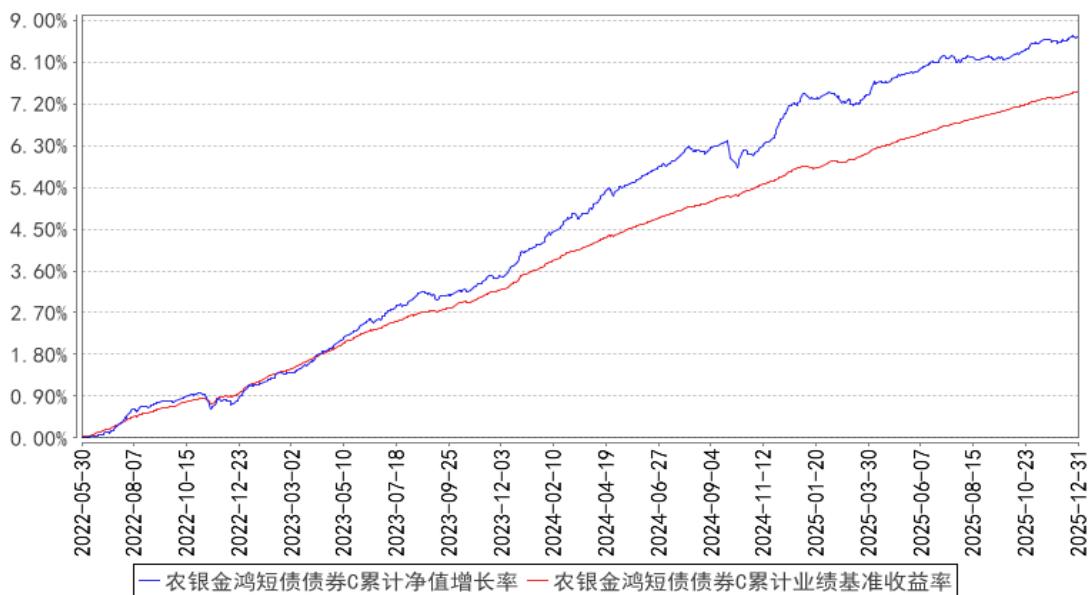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3%	0.02%	0.37%	0.01%	0.06%	0.01%
过去六个月	0.51%	0.02%	0.76%	0.01%	-0.25%	0.01%
过去一年	1.27%	0.02%	1.55%	0.01%	-0.28%	0.01%
过去三年	7.54%	0.03%	6.34%	0.01%	1.20%	0.02%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8.66%	0.03%	7.48%	0.01%	1.18%	0.02%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短期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建仓期为合同生效日（2022 年 5 月 30 日）起六个月，建仓期满时，本基金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比例。

###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马逸钧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 30 日	-	11 年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客户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就职于国泰君安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资金管理及相关研究工作；2016 年 11 月至 2018 年 8 月就职于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与交易工作；2018 年 8 月起于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现任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报告期末，本基金基金经理不存在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产品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通过对交易价差做专项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现象。

###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 (1) 市场回顾

四季度债券市场延续震荡调整，收益率相较三季度进一步陡峭化，债券收益率先下后上，整体赚钱效应出现明显下降，从债券各类资产表现看，30Y 上行 2bp 至 2.26%，10Y 国债下行 1bp 至 1.852%，1 年国股存单下行 4bp 至 1.625%，中短期限票息资产持有体验明显优于长期限资产，且受益于资金面整体较为宽松和平稳，杠杆票息策略表现明显优于久期策略。

具体来看，长债收益率在整个四季度表现为先下后上的态势，期间 10 月至 11 月中旬以下行为主，11 月中旬至年末出现了持续调整，影响长债波动的原因比较复杂，短期因素，中长期因素，市场预期，机构行为等均造成该类资产波动明显放大；综合来看，四季度造成长债收益率易上难下主要的原因包括：经济增速降幅趋缓、通胀预期有所升温，担忧发行端长债持续的供给压力及市场需求承接能力不足，权益市场带动风险偏好上升，国内降息预期明显降温等，市场情绪较为脆弱，在绝对收益偏低的环境下，进一步放大了该类资产的波动，同时，由于当前收益率曲线相较历史来看仍处于非常平坦的状态，因此调整压力主要集中在长端资产。

反观短债收益率的变化，四季度始终保持低位震荡的状态，在央行执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

并持续投放流动性，资金利率表现出较强的稳定性，考虑到银行存款利率多次调降，低风险资金可选择的高收益资产逐步减少，在长端波动加大的情况下，市场普遍采用短久期票息杠杆策略来进行投资运作，使得短端资产的收益率始终保持稳定并处于缓慢下行的状态，持有体验相对更好，而当前的基本面仍较为孱弱，而政策目标较为明确的转向引导物价回升，因此央行收紧资金的可能性短期内偏低，也是下一阶段短端资产仍会保持稳健的主要依据。

综上所述，四季度债券市场整体表现为短端稳定，长端波动加大且持续缓慢调整，预计上述市场格局将会进一步延续，短期来看票息策略可能仍然占优，但随着长端调整充分且市场利空定价完成后，预计将会具备较好的介入机会。

## （2）投资运作策略

当前短端资产的稳定性进一步提升，较为宽松的资金面也直接利好该类资产，金鸿将进一步利用好票息杠杆策略，以短债作为底仓，保持较好的底仓收益，同时，积极采用信用利差挖掘，骑乘换券等策略来提高组合收益，若市场波动加大，则适当参与部分波段交易。

##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90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86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7%。

##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上述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877,739,343.65	99.95
	其中：债券	1,877,739,343.65	99.9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44,572.64	0.04
8	其他资产	19,745.30	0.00
9	合计	1,878,603,661.59	100.00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538,434.75	1.7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00,078,908.36	54.4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37,583,063.01	14.37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60,870,701.91	9.73
6	中期票据	787,251,298.63	47.6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877,739,343.65	113.61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2581128	25 湘高速 MTN003	1,000,000	101,631,791.78	6.15
2	220203	22 国开 03	800,000	82,790,356.16	5.01
3	102380762	23 越秀集团 MTN002	800,000	82,116,032.88	4.97
4	2320034	23 北京银行 02	800,000	81,345,253.70	4.92
5	212380010	23 华夏银行债 03	800,000	81,289,512.33	4.92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25 年 7 月 25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违规办理内保外贷业务，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等违法事实，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罚没款金额 1394.42 万元。

2025 年 9 月 22 日，国家开发银行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罚款 123 万元。

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银行因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金融投资业务减值准备计提不充足，违规办理票据业务，贷款数据不准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不规范，法人商用房按揭贷款贷前调查不到位，违规为土地储备项目融资，被北京金融监管局罚款合计 530 万元。

2025 年 11 月 26 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收单业务管理规定及违反代收业务管理规定等 9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886.3 元，罚

款 2526.85 万元。

2025 年 9 月 5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相关贷款、票据、同业等业务管理不审慎，监管数据报送不合规等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总局罚款 8725 万元。

2025 年 11 月 26 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清算管理规定及违反收单业务管理规定等 10 项违法行为，被中国人民银行予以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15.456791 万元，罚款 1365.5 万元。

2025 年 9 月 12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错报等事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处以罚款 430 万元。

2025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资金收付；违反规定办理结汇、售汇业务，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没收违法所得、罚款，罚没款金额 428.43 万元。

2025 年 9 月 19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处罚款 20 万元。

2025 年 10 月 24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贷款产品管理不审慎、贷款三查不到位，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24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5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规发放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信用卡业务管理不到位、理财业务不审慎，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150 万元。

2025 年 12 月 5 日，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财务顾问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业务不合规，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罚款 665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经研究分析认为上述处罚未对该发行人发行的证券的投资价值产生重大的实质性影响。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9,745.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745.30

####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前十名股票中有流通受限的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A	农银金鸿短债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08,663,356.33	1,336,797,666.9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92,666,332.28	709,699,455.5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41,061,796.90	987,413,317.7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0,267,891.71	1,059,083,804.72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截至本季度末，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注册本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农银汇理金鸿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农银汇理金鸿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复印件；
- 6、本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临时公告。

##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 9 号 50 层。

##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印件。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1 日